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7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首次增持公司股份暨增持计划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披露了《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以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控股股东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盛泰")拟以自有资金与专项贷款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2024年11月19日起12个月,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且增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 首次增持情况:2025年1月22日,宁波盛泰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公司A股股份237,800股(以下简称"首次增持"),占公司总股本的0.04%,成交总额1,300,421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2025年1月22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宁波盛泰出具的《关于首次增持股份暨增持计划进展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盛泰。

2、首次增持前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及持股比例: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系盛泰集团企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盛泰")的全资子公司,首次增持前,宁波盛泰、香港盛泰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75,33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56%。其中:宁波盛泰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68,51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30.33%,香港盛泰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81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3%。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及中长期价值的认可,为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盛泰决定实施本次增持。控股股东宁波盛泰拟以自有资金与专项贷款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2024年11月19日起12个月,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且增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以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

三、首次增持暨增持进展情况

2025年1月22日,宁波盛泰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A股股份237,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成交总额1,300,421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首次增持实施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母公司香港盛泰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首次增持实施前		首次增持实施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	168,517,000	30.33	168,754,800	30.38
盛泰集團企業有限公司	6,814,500	1.23	6,814,500	1.23
合计	175,331,500	31.56	175,569,300	31.60

注:以上表格中如有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宁波盛泰后续将继续按照本次增持计划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于2025年1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承明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2025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3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925万元到3,51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重述后的财务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预计2024年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4,504万元到-20,42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925万元到3,51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重述后的财务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2. 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4,504万元到-20,420万元。

(三)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不存在分歧。本次预告的业绩未经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2024年内,公司为完善大宗板块布局,加快大宗业务板块发展,实现资源的有效配置,提升专业化经营水平,与控股股东进行资产置换。置入与公司主营业务协同效应较强的江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100.00%股权。根据会计准则要求,需要对2023年财务数据进行重述。

(一)重述前财务数据(法定披露数据)

1.利润总额:16,820.6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745.5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448.19万元。

2.每股收益:-0.04元。

(二)重述后财务数据

1.利润总额:17,893.1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881.4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448.19万元。

2.每股收益:-0.04元。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利润总额大幅增长,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有: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持续推进业务发展,拓展新业务增长点,整体出口和内贸业务规模稳定增长,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主营的供应链运营业务利润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聚焦主责主业,积极优化资产和业务结构,处置压降部分金融资产,开展资产置换,提升整体运营效率与资金使用效能,期间费用同比下降,有效激活现有资产资源,重要股权投资实现增值。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数据未经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本次预告是基于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的各类交易和事项的初步测算结果,若资产负债表日后出现客观重大变化,公司将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538 证券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07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所持的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朱蓉娟的一致行动人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发集团")持有的公司1,637,995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1%)将于2025年2月25日10时至2025年2月26日10时被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

●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国发集团持有的公司1,637,995股股份将被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现将司法拍卖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司法拍卖的主要内容

1、拍卖标的

国发集团持有的1,637,995股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国发股票,证券代码:600538,证券性质:无限售流通股)。

2、拍卖时间

2025年2月25日10时至2025年2月26日10时(延时的除外)

3、拍卖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淘宝网网络司法拍卖平台(https://sf.taobao.com/0771/03?spm=a213w.3065169.courtList.359.1KKNP9,户名: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

4、拍卖保留价、保证金、增价幅度

市场参考价:8,271,874元人民币;

起拍价(展示):7,444,687元人民币

保证金:1,400,000元人民币

增加幅度:10,000元人民币

5、瑕疵说明

(1)已被司法冻结;已质押。

(2)挂网起拍价为2025年1月9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该股股票收盘价的平均价即5.05元乘以拍卖股票总数(1637995 股)乘以90%。该价格以及保证金、增价幅度仅为展示价格,并非本次拍卖实际起拍价格,实际起拍价以起拍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乘以拍卖股票总数(1637995股)乘以90%为起拍价。

二、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原因

1、国发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标记的情况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北海国发远洋渔业有限公司、国发集团、第三人国家开发银行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相关法院提出诉讼财产保全申请。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23)桂0103民初27985号,查封北海国发远洋渔业有限公司、国发集团名下价值人民币704.34万元的财产。

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于2024年6月6日对国发集团持有的公司1,637,995股股份进行了司法标记,案件债权额及执行费用为704.34万元。详见公司2024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司法标记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0)。

2、申请执行人申请强制执行

因被执行人未按生效法律文书履行义务,申请执行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依据已发生法律效力的(2023)桂0103民初27985号法律文书向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近日向被执行人国发集团、北海国发远洋渔业有限公司下达《执行裁定书》及《执行通知书》(2024)桂0103执14066号:冻结、扣划、提取被执行人北海国发远洋渔业有限公司、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存款7072409.04元及相应利息;或查封、扣押其等值财产,以清偿本案债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股权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将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保持独立性,该股东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截至2025年1月20日,国发集团持有公司2,329,371股股份,其中161,800股股份为其通过集中竞价取得的股份,2,167,571股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国发集团与公司控股股东是一致行动关系,其减持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82 证券简称:北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8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战略配售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8,111,38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8,111,38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2月5日。(因2025年1月30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9月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63号),同意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55.69万股,并于2024年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总股本为121,670,643股,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后总股本为162,227,543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30,432,0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0.40%,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1,795,4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60%。

本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票,股份数量为8,111,3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上述股份锁定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本次上市流通的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将于2025年2月5日上市流通(因2025年1月30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票,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4名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起12个月。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认为:北自科技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一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北自科技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8,111,380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8,111,380股,限售期为12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2月5日(因2025年1月30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3,526,687	2.17%	3,526,687	0
2	上海精星物流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939,678	1.20%	1,939,678	0
3	中国物流集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587,009	0.98%	1,587,009	0
4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8,006	0.65%	1,058,006	0
合计		8,111,380	5.00%	8,111,380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份	8,111,380	12
合计		8,111,380	——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29,782,023	-8,111,380	121,670,64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2,445,520	8,111,380	40,556,900
股份合计	162,227,543	0	162,227,543

特此公告。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7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于2025年1月20日、1月21日、1月22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累计换手率达54.03%,已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标准。公司股票近期连续4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达46.43%。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当前市盈率水平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存在较大差异。●

● 经财务部门初步核算,公司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00万元到1,500万元,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200万元到-800万元,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目前业务侧重于通信基础设施方面,主要包含光配线架、光分路器、合路器、光跳纤、光缆等光通信产品及微波无源器件等无线通信网络建设产品,室内室外设备机箱、机柜、天线系列产品等。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公开披露事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1月20日、2025年1月21日、2025年1月22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累计换手率达54.03%,已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标准。公司股票连续4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达46.43%。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发函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目前业务侧重于通信基础设施方面,主要包含光配线架、光分路器、合路器、光跳纤、光缆等光通信产品及微波无源器件等无线通信网络建设产品,室内室外设备机箱、机柜、天线系列产品等。

(二)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5年1月20日、1月21日、1月22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证监会行业数据显示,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近1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37.23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亏损,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存在较大差异。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经财务部门初步核算,公司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00万元到1,500万元,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200万元到-800万元,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无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5008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一)》和《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二)》,同意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合肥新琥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琥置业")和合肥新珀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珀置业"),主要从事合肥市高新区GX202404号地块和GX202403号地块的开发和建设工作。具体内容详见于2025年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一)》(公告编号:2025006)和《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二)》(公告编号:2025007)。

近日,新琥置业和新珀置业取得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1、合肥新琥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合肥新琥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E948186P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城西桥社区服务中心运河大道与习友路交口东北角S1#1层

法定代表人:吴恒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住房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合肥新珀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合肥新珀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E946RA27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城西桥社区服务中心侯店路与习友路交口东北角P1#1层

法定代表人:吴恒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住房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008 证券简称:首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5-001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5.00亿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8.94亿元左右,同比增加117.93%左右。与上年同期(重述后财务数据)相比,将增加18.90亿元左右,同比增加117.39%左右。

● 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50亿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0.02亿元左右,同比增加0.13%左右。与上年同期(重述后财务数据)相比,将增加0.02亿元左右,同比增加0.13%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5.00亿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8.94亿元左右,同比增加117.93%左右。与上年同期(重述后财务数据)相比,将增加18.90亿元左右,同比增加117.39%左右。

2.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50亿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0.02亿元左右,同比增加0.13%左右。与上年同期(重述后财务数据)相比,将增加0.02亿元左右,同比增加0.13%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0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48亿元。

(二)每股收益:0.2188元。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上年同期数进行重述。重述后,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10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48亿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转让子公司ECO Industrial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Pte Ltd的100%股权,获得投资收益约17.80亿元。

(二)主营业务影响

1.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主营业务,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新建项目陆续投入运营,存量项目盈利能力不断提升,城镇水务运营及固废运营等各业务板块持续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走高质量发展之路,加强节能降耗、科技创新、管理提升等方面的主动作为,公司各项费用管控良好。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 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55,687,394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55,687,394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2月5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限售股

(二)核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6月25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03号),公司于2021年7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申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达集团")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5,687,394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2021年非公开发行")。

(三)股份登记情况

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于2021年8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于2021年8月3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并于2021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四)锁定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申达集团认购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即至2024年8月6日,该部分限制应解除。

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首次披露于2022年,于2023年7月发行,以下简称"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达集团构成发行对象(收购人)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以及申达集团作出的关于不减持申达股份股票的相关承诺,申达集团在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中获得的新增股份应于2025年1月28日解除限售。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852,291,316股增至1,107,978,710股。

随后,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6月21日出具《关于同意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50号),于2023年7月向特定对象一一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2,765,957股,并于2023年7月27日在中登公司办理完毕了股份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此次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107,978,710股增至1,320,744,667股。

除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外,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因配股、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发行对象申达集团承诺,所认购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同时,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申达集团关于不减持申达股份股票作出如下承诺:"不存在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期间减持申达股份股票的计划,亦不存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束后十八个月内减持申达股份股票的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限售股持有人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所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前述股东作出的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255,687,394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月28日。因2025年1月28日为法定节假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休市,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顺延至2025年2月5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上海申达(集团)有限公司	255,687,394	19.36%	255,687,394	–
合计		255,687,394	19.36%	255,687,394	–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向特定对象发行(注)	255,687,394
合计		255,687,394

注:根据当时有效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该次发行系非公开发行股票。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68,453,351	-255,687,394	212,765,957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852,291,316	255,687,394	1,107,978,710
股份合计	1,320,744,667	–	1,320,744,667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 上网公告文件

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2025-002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5,000万元到130,000万元,同比增加79.97%到122.82%。

● 公司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0,500万元到125,500万元,同比增加56.65%到95.62%。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5,000万元到13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将增加46,657.82万元到71,657.82万元,同比增加79.97%到122.82%。

2、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0,500万元到125,500万元,较上年同期将增加36,345.08万元到61,345.08万元,同比增加56.65%到95.62%。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55,845.6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8,342.1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4,154.92万元。

(二)每股收益:0.28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2024年,公司摩托车业务及通用机械业务实现营业收入规模分别较上年预计增长了34%和28%,业绩规模相应增加。

(二)其他影响净利润情况

1、2024年预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约14,699万元,主要对委托重庆平创半导体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开发项目以及与德国CIP合作项目中形成的无形资产等计提资产减值。预计较2023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减少11,194万元。

2、2024年预计负债较2023年减少10,924万元,主要系2023年拟转让意大利CMD股权支付终止金形成。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2、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1、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资产减值损失具体数据有待评估机构最终评估结果,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

2、截至目前,公司与意大利CDM各方签署的《框架协议》中约定的交割先决条件尚未全部达